

最低生活保障待遇办理

办事指南

1 快速指引

事项名称	最低生活保障待遇办理	实施主题	濉溪县民政局
受理条件	1、共同生活家庭成员人均月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2、财产状况符合当地最低生活保障家庭财产状况规定。 3、持有当地常住户口的居民。		
咨询电话	0561-6888325	监督电话	0561-6072003
承诺时限	1个工作日	办理时间	正常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
办理地点	安徽省淮北市濉溪县淮海南路272号濉溪县政务服务中心一楼办事大厅社会事务类综合窗口		
预约方式	无		

2 基本信息

目录清单名称	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保障金给付	目录子项名称	无
事项名称	最低生活保障待遇办理	基本编码	000511001000
事项类型	行政给付	事项编码	11340621003094831M400051100100002
服务对象	自然人	实施清单编码	11340621003094831M4000511001000
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是否收费	否	办理深度	四级（全程网办）

办理形式	网上办理, 移动端办理, 窗口办理	到办事现场次数	0次
网上办理形式	互联网咨询, 互联网收件, 互联网预审, 互联网受理, 互联网办理, 互联网办理结果信息反馈		
办理地点	安徽省淮北市濉溪县淮海南路272号濉溪县政务服务中心一楼办事大厅社会事务类综合窗口		
办理时间	正常工作日上午9:00~12:00, 下午13:30~17:00		
所属部门	濉溪县民政局	所属区划	濉溪县
实施主体	濉溪县民政局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行使层级	县级	办件类型	即办件
委托部门	无	权力来源	法定本级行使
行使内容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014年第649号） 第十一条： 申请最低生活保障，按照下列程序办理： （一）由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向户籍所在地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书面申请；家庭成员申请有困难的，可以委托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代为提出申请。	是否属于联办件	否
是否有联办机构	否	联办机构	无
是否有权限划分	是	划分标准	县级：最低生活保障待遇办理 乡级：最低生活保障申请材料核实转报 村级：最低生活保障申请代办
是否属于上报件	否	下沉办理	否
通办范围	全县	是否支持网上支付	否
阶段性办理	否	办理时间段	无
是否有特别程序	否		
是否支持预约	否	预约方式	无

是否有数量限制	否	数量限制说明	无
是否支持代办	否		
受理条件	1、共同生活家庭成员人均月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2、财产状况符合当地最低生活保障家庭财产状况规定。 3、持有当地常住户口的居民。		
是否进驻大厅	是	材料收取形式	窗口收取, 邮寄收取
结果名称	无	结果样本	无
结果领取方式	无	办理结果领取说明	无
监督投诉方式	0561-6072003	咨询方式	0561-6888325
年审年检	对获得低保对象定期核查。对A类家庭，可每年核查一次；对B类家庭，可每半年核查一次；对C类家庭，原则上实行城市按月、农村按季核查。		
设定依据	【行政法规】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 第九条 国家对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且符合当地最低生活保障家庭财产状况规定的家庭，给予最低生活保障。 第十一条 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经审查，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予以批准，并在申请人所在村、社区公布；对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不予批准，并书面向申请人说明理由。		

3 受理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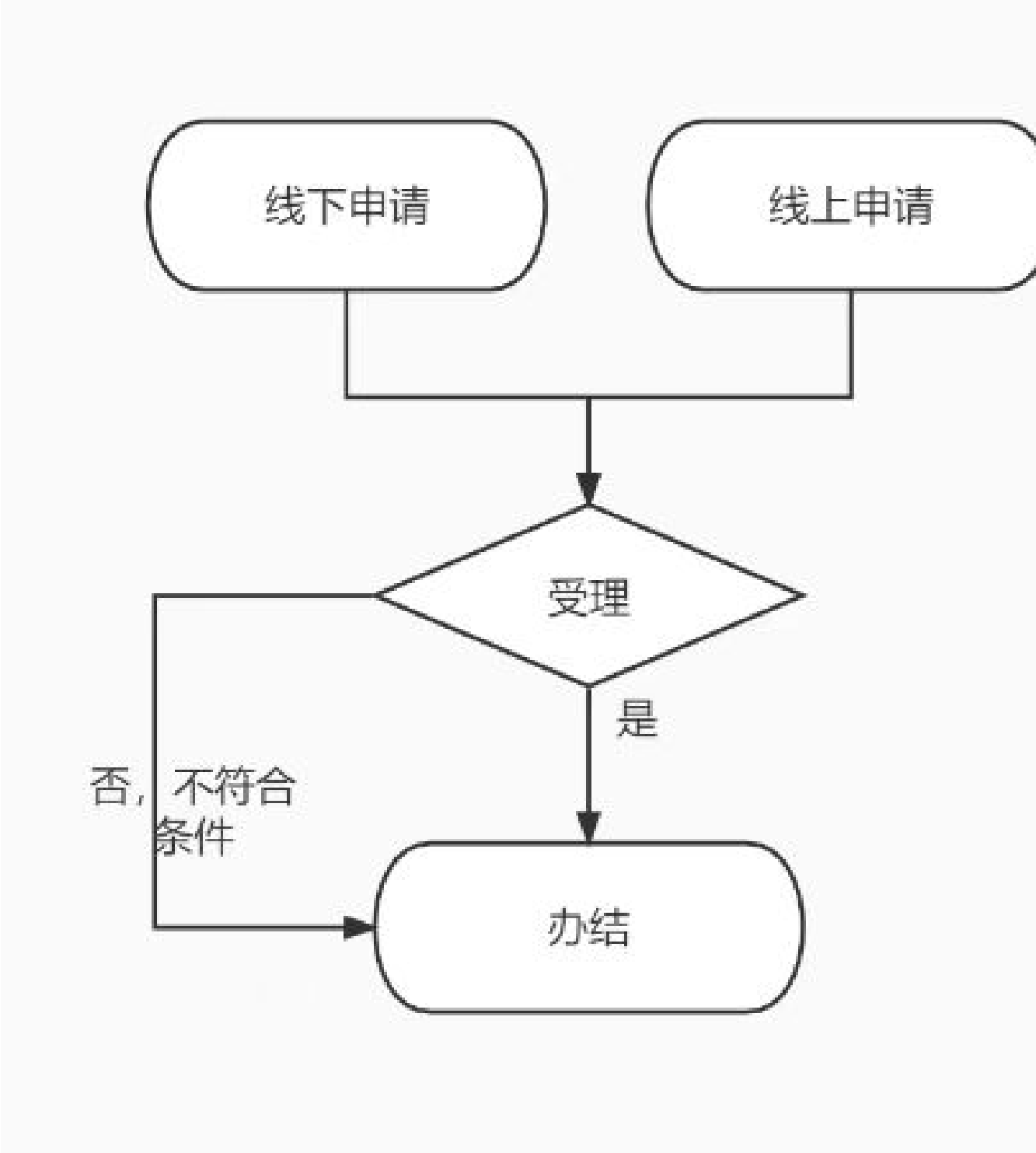
1、共同生活家庭成员人均月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2、财产状况符合当地最低生活保障家庭财产状况规定。 3、持有当地常住户口的居民。

4 申请材料

材料名称	来源渠道	材料类型	纸质材料份数	材料形式	材料必要性	填报须知
申请书	申请人自备	原件	0份	电子	必要	请按要求规范填报材料，且承诺提供材料真实有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政府部门核发	原件	0份	电子	必要	材料原件真实合法有效1、网上申请收取电子件；2、线下窗口收取纸质件
						材料原件真实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户口簿	政府部门核发	原件	0份	电子	必要	法有效1、网上申请收取电子件；2、线下窗口收取纸质件
收入财产状况证明	申请人自备	原件	0份	电子	必要	材料原件真实合法有效1、网上申请收取电子件；2、线下窗口收取纸质件
困难状况证明	申请人自备	原件	0份	电子	必要	材料原件真实合法有效1、网上申请收取电子件；2、线下窗口收取纸质件

5 办理流程



受理：核实乡镇转报的材料，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经审查，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予以批准，并在申请人所在村、社区公布；对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不予批准，并书面向申请人说明理由。 办结：对符合条件的，给予办理最低生活保障待遇

环节	办理时限	办理单位	办理人	办理岗位	岗位职责	特殊程序
				濂溪县社会救助	1、受理：核实乡镇转报的材料，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经审查，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予以批准，并	

受理	0.5个工作日	濉溪县民政局	刘贝贝	管理中心	在申请人所在村、社区公布；对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不予批准，并书面向申请人说明理由。	无
办结	0.5个工作日	濉溪县民政局	刘贝贝	濉溪县社会救助管理中心	2、办结：对符合条件的，给予办理最低生活保障待遇	无

6 中介服务

本事项不涉及中介服务

7 常见问题

1	Q: 是否可以在民政局直接办理 A: 不可以
2	Q: 低保金发放是现金还是打卡 A: 打卡
3	Q: 是否可以在网上直接办理 A: 可以